重庆市大足区教育委员会

关于2021年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的通知

2021年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将于7月22日开始集中办理，请有意愿贷款的家庭经济困难学生按以下要求准备好相关材料，前来大足区生源地助学贷款办理大厅办理合同签订手续。

一、办理程序

**（一）大学新生和在校大学生首次贷款**

**1.**登录国家开发银行学生在线服务系统（https://sls.cdb.com.cn/）进行注册。

**2.**首贷学生本人及共同借款人必须同时到现场签订贷款合同。

**3.**签订合同所需材料

（1）大学新生首次贷款

一是大学录取通知书原件。二是贷款学生和共同借款人的身份证原件。共同借款人原则上是学生的父亲或母亲，其他亲戚朋友作共同借款人，年龄必须在25-60周岁之间。

（2）在校大学生首次贷款

一是学生证或在校就读证明。二是贷款学生和共同借款人的身份证原件。共同借款人原则上是学生的父亲或母亲，其他亲戚朋友作共同借款人，年龄必须在25-60周岁之间。

**（二）续贷学生**

续贷学生登录国家开发银行学生在线服务系统提出申请并填写续贷声明。

**1.现场办理**

续贷学生在共同借款人不变的情况下，学生本人或共同借款人拿身份证原件来签订贷款合同即可。

**2.远程办理**

2020年起，续贷可以通过远程办理，学生自行登录国家开发银行学生在线服务系统提交申请，通过手机进行身份认证，无需再到现场办理。

二、办理时间

集中办理时间：2021年7月22日起至8月31日周一至周五，上午9：00—12：00，下午1：00—5：00，原则上要求续贷学生在8月15日之前办理合同签订手续。

三、办理地点

大足区学生资助管理中心（大足区龙岗街道办事处白鹤林14号附7号）

四、政策咨询

**1.**登陆国家开发银行学生在线服务系统重置密码，贷款政策咨询等，请拨打电话95593。

**2.**为进一步做好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工作，我中心特开通了学生资助热线电话023—64360070，创建了钉钉群。请今年办理贷款的学生主动申请加入进行相关的政策咨询。

五、其他事项

受疫情影响，为了有力保障人民群众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我们要求如下：

**1.**续贷学生，只允许学生本人或共同借款人一个人进入办理大厅。

**2.**首贷学生，只允许学生本人和共同借款人两个人进入办理大厅。

**3.**所有贷款人员必须扫行程码、测量体温、戴口罩方能进入办理大厅。

重庆市大足区教育委员会

2021年7月13日